

证券代码：833859

证券简称：国能新材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广南路 4057 号 1 栋 6 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葛凯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750,1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0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优化公司贷款结构，降低银行融资成本，公司拟向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湾支行补充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追加授信额度后总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1 年，由公司股东葛凯先生、马红艳女士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具体以银行与公司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 1 年，由公司股东葛凯先生、马红艳女士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具体以银行与公司签订的合同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750,1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向银行申请贷款的事项涉及关联方葛凯先生、马红艳女士为本次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 105 条及《信息披露规则》第 43 条相关规定，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